

2023年度  
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 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的各项工作部署，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3. 依照法律规定对由区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4. 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5. 负责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6. 负责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7. 负责应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8. 受理向区人民检察院的控告申诉。

9. 负责检察机关的理论研究工作。

10. 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11. 负责检务督察工作。

12. 负责检察机关财物装备和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13. 负责其他应当由区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有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办公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本级，没有其他决算单位，因此本部门决算仅含本级决算。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46.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400.73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17.69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32.5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2.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4.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5.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678.95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1,650.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0.0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8.45
	30			61	
<b>总计</b>	31	1,708.97	<b>总计</b>	62	1,708.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78.95	1,446.40	0.00	0.00	0.00	0.00	232.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28.85	1,196.30	0.00	0.00	0.00	0.00	232.55
20403	国家安全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421.85	1,189.30	0.00	0.00	0.00	0.00	232.55
2040401	行政运行	1,177.50	944.95	0.00	0.00	0.00	0.00	232.5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8.20	1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26.15	12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50	5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00	1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00	10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0	7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0	7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60	75.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50.52	1,417.61	232.9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00.73	1,167.83	232.90	0.00	0.00	0.00
20403	国家安全	6.98	0.00	6.98	0.00	0.00	0.00
20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	0.00	6.98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393.75	1,167.83	225.92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1,167.83	1,167.83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99	0.00	108.99	0.00	0.00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16.93	0.00	116.93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7.69	17.69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69	17.69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7.69	17.69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50	52.5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00	104.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00	104.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0	75.6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0	75.6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60	75.6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46.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168.18	1,168.18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7.69	17.69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50	52.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4.00	104.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5.60	75.6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1,446.40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1,417.97	1,417.9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0.0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8.45	58.4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0.0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1,476.42	<b>总计</b>	64	1,476.42	1,476.4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17.97	1,185.06	232.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68.18	935.28	232.90
20403	国家安全	6.98	0.00	6.98
204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98	0.00	6.98
20404	检察	1,161.20	935.28	225.92
2040401	行政运行	935.28	935.28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8.99	0.00	108.99
2040410	检察监督	116.93	0.00	116.93
205	教育支出	17.69	17.69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7.69	17.69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7.69	17.6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50	52.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00	51.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00	51.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	1.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00	104.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00	104.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0.00	6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00	44.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0	75.6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0	75.6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60	75.6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4.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8.7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2.07	30201	办公费	58.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44.2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6.9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3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28	30206	电费	23.2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16	30207	邮电费	2.5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5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2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2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8	30211	差旅费	4.9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5.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3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45	30214	租赁费	4.4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80.4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7.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	0.00

							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4.82	30229	福利费	11.7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24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9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5.75			
人员经费合计		806.36	公用经费合计				37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此表无数据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5 0	0.00	39.30	25.00	14.30	0.20	35.39	0.00	35.22	24.98	10.24	0.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708.9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5.2万元，减少2.02%，主要是因为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过“紧”日子政策要求，压减不必要的一般性支出。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678.9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46.4万元，占86.15%；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232.55万元，占13.85%。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650.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7.61万元，占85.89%；项目支出232.9万元，占14.1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76.4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0.44万元，增长7.3%，主要是因为地下停车场及园林绿化维修改造、档案数字化、车辆购置等项目收支增加。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17.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5.9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9.98万元，增长7.59%，主要是因为地下停车场及园林绿化维修改造、数字档案化、车辆购置等项目收支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17.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1168.18万元，占82.38%；教育（类）支出17.69万元，占1.2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2.5万元，

占3.70%；卫生健康（类）支出104万元，占7.33%；住房保障支出75.6万元，占5.34%。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352.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1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86%，其中：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年初预算为0.0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国家赔偿结余资金，本年度未发生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 2、公共安全支出-国家安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9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指标调剂下达至此科目。

#### 3、公共安全支出-检察-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为951.95万元，支出决算为93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持续过紧日子，压减了行政经费支出。

#### 4、公共安全支出-检察-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为67.01万元，支出决算为108.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6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检察办案需要，年中追加经费。

#### 5、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检察监督。

年初预算为83.15万元，支出决算为116.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0.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检察办案需要，年中追加经费。

#### 6、教育支出-进修及培训-培训支出。

年初预算为18万元，支出决算为17.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参与培训人数减少，所需培训费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年初预算为51万元，支出决算为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该支出主要用于干警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1.5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该支出主要用于缴纳工伤保险、大病医疗单位部分。

9、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为60万元，支出决算为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该支出主要用于干警医疗保险单位部分。

10、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年初预算为44.00万元，支出决算为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该支出主要用于干警公务员医疗补助。

11、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年初预算为75.6万元，支出决算为7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该支出主要用于干警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85.0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06.3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8.0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82.07万元、津贴补贴144.2万元、奖金96.9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7.2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2.1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52.5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2.2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3.18万元、住房公积金75.6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08.45万元、奖励金4.8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6.77万元等。

公用经费378.7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1.96%，主要包括办公费58.78万元、水费2.34万元、电费23.26万元、邮电费2.55万元、物业管理费28.29万元、差旅费4.99万元、维修（护）费3.34万元、租赁费4.4万元、培训费4.34万元、公务接待费0.18万元、劳务费80.48万元、委托业务费11.63万元，工会经费37万元、福利费11.7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2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30.99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75.75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 11.24 万元，增长 46.5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采购了一台执法执勤车辆。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年度未开展因公出国交流项目，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经费开支，非必要不接待。与上年相比增加 0.09 万元，增长 10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人数略有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25万元，支出决算为24.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存在少许价差，与上年相比增加24.98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采购了一台执法执勤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4.3万元，支出决算为10.24万元，完成预算的71.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是主要原因是因购置新车报废一台旧车，维护费用减少。与上年相比减少13.82万元，减少54.4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购置新车后，维护费用减少。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8万元，占0.5%，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5.22万元，占99.5%。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年度未开展因公出国项目。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8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3个、来宾17人次，主要是接待省院高质效案件调研、省院办公室档案调研、常宁院工作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5.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4.98万元，我单位更新公务用车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24万元，主要是用于执法执勤所需公务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年审费和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78.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降低50.86万元，降低11.84%。主要原因是院内坚决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把经费开支关。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召开0次会议，人数0人；开支培训费4.34万元，共计17次，参与培训28人，内容是参加省院组织举办的业务培训和参加高检院组织的业务培训等，比如刑事检察、政治部、法警等业务培训

等。

本部门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开支0万元。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0.5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2.4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59.8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8.1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22.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5.2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10.9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5.0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8.83%，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2.70%。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院按照省、市院的要求，紧密结合当前检察工作实际，认真全面加强了我院绩效管理工作。自开展绩效管理工作以来，极大地提高了干警想工作、干工作、研究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效强化全院的竞争意识和创新意识。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具体情况如下：

财务人员每个月都会定期向部门主管领导汇报各项资金使用进度，并对各项资金的使用过程进行监督和评估，确保各项资金发挥应有的效益。对使用进度滞后的资金提出预警，并报告院分管领导，督促各资金使用部门按资金使用计划推进各项工作。监控重点是刚性项目，让项目专项资金发挥最大效益的实时工作，针对项目支出我们及时跟进，时时监控，加快项目的完成

和款项的拨付。通过开展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树立绩效意识、成本意识和责任意识，完善预算支出编制、执行、监督体系，了解资金使用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效果，检验预算支出效率，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完善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部门更好的履行职责管理。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部门高度重视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由主管领导负责、各相关业务部门具体实施，按照通知要求，全面、及时完成了本部门或本部门的自查自评工作，并对自评材料逐一审核评价，确保绩效监控真实客观。

**部门取得效益情况：**一年来，在区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在区政府、区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我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和上级工作部署，认真履职尽责、主动担当作为，各项工作取得了长足进步。民事检察、刑事执行检察、人民监督员工作、检察听证工作等业务工作和人均办案数位居全市第一，刑事案件审结率、认罪认罚适用率、诉前羁押率、侦查活动违法监督率等法律监督核心指标位居全市前列，1个案例被最高检作为典型案例予以经验推荐，2个案例被省检察院评为优秀案件。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蒸湘区院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352.2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17.97万元，全年执行率104.8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较为理想，均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会计核算真实，落实到位情况良好，制度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项目实施对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都较好，社会公众的满意度及可持续影响力也较好。2024年蒸湘区人民检察院将继续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部门经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执行、部门整体支出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较大的项目进行自查、分析，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对资产管理和业务开展情况，从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资产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进行全面衡量，发现智慧检务及数字检察建设还存在不足，项目的推动和支付进度上还需要加快等问题，分析原因有以下几点：

一是经费保障原因。我部门由于年初预算金额不足所以未安排足够资金来编制智慧检务及数字检察项目。

二是人员保障原因。业务部门办案人员不够，技术部门推广智慧检务及数字检察业务水平和能力还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分解绩效目标体系，组织各部门领导讨论目标体系，就目标及如何达到目标达成共识，共同树立具有挑战性又可实现的目标。

二是明确绩效管理辅导，在绩效管理中，各部门领导应将对各部门的目标和业绩进行辅导作为管理者的日常工作，并对其要实行的目标进行帮助和支持，同时根据现实情况及时修正目标，对项目绩效实施全程了解和监控。

三是建立绩效奖励制度，将个人及总体绩效纳入年底考核范围，激发干警工作潜力，提高工作积极性。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指非本级财政拨款收入、补助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指检察机关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检察业务工作的支出。

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单位用于干警教育培训的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单位用于未归口社保的离退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国家统一规定，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 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种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 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www.hn.jcy.gov.cn/xwfb/czxx/qtzczxxgk/202406/1806144787431030784.html](http://www.hn.jcy.gov.cn/xwfb/czxx/qtzczxxgk/202406/1806144787431030784.html)